

闽林院〔2021〕36号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大学生创新创业 孵化基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馆院中心，工会、团委：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暂行办法》已经院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7月1日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办好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以下简称“孵化基地”），多层次、全方位鼓励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和创造实践活动，培养创新精神、增强创业意识、提高创业素质和创业能力，保证大学生三创孵化基地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孵化基地是大学学生的校内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具有孵化器功能，为在校大学生提供创业实践平台与创业指导服务。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三条 学院成立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就业创业工作办公室，挂靠在招生就业处，具体负责孵化基地的日常管理工作。主要职责为：

1. 负责孵化基地的对外宣传和联系。
2. 负责受理创业团队的入驻申请和组织专家评审工作。
3. 负责为进入孵化基地的大学生创业团队提供场地。
4. 负责对创业团队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监控，防止其出现转租或擅自改变申报项目等违规行为。
5. 负责受理接受顾客在创业团队经营商品质量和服务质量等问题的投诉，并进行督查指导纠正。
6. 负责落实退出规定。

第三章 入驻条件及申办程序

第四条 创业团队负责人及其成员应为学院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遵守校纪校规，综合表现良好，具有基本的经营管理知识和能力。

第五条 申办程序

（一）创业团队向团队负责人所在系提交《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项目申请书》（附件1）和身份证、学生证复印件。已在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登记的创业团队须同时提交营业执照证书复印件。团队负责人所在系对项目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

(二) 招生就业处组织专家对申请入驻孵化基地的创业团队及创业项目进行评审，评审标准为：

1. 创业团队组织结构合理，团队成员目标一致，具有良好的团队精神。

2. 创业项目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可持续性、良好的市场潜力和较强的可操作性。

3. 创业团队具备必要的项目启动资金和承担风险能力。

4. 创业团队中的成员有参加院级及以上创业竞赛并获名次者优先，创业项目和专业结合紧密者优先，获第三方投资者或获得各级科技扶持资金和创业基金者优先。

5. 项目计划书格式规范、内容全面、思路清晰。

(三) 评审结果在评审后经公示无异议，通过审批的创业团队负责人签署《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承诺书》（附件2）、《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项目入驻协议书》（附件3），并办理其它相关手续。

(四) 团队搬迁入驻。

第四章 孵化基地的管理

第六条 经营管理

1. 创业团队应在协议指定区域内经营项目，不得私自占用公共区域。

2. 创业团队的装修方案需经批准，方可施工，不得擅自对孵化基地既定的格局和装修等进行改造，不得破坏建筑承重墙。创业区域设计要规范化和个性化相结合，美观大方。

3. 创业项目的运营资金由创业者自筹。

4. 创业团队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孵化基地各项规章制度、协议，合法经营。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不得从事经营许可范围以外的商业活动，不得对经营场地进行转租或分租。

5. 创业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改变预定项目内容、终止计划实施、提

前或延期等变动，团队负责人须提前 30 天向招生就业处提出书面报告。对未经批准的项目计划，不准随意变动实施内容。

6. 对实施创业计划执行不力或难以取得预期效果的团队，招生就业处有权予以撤销或终止。对于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七条 安全管理

1. 孵化基地开放时间为每天 8:00—22:30，开放时间以外禁止出入孵化基地。

2. 入驻团队承担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入驻企业必须熟悉孵化基地的相关消防设施，遇到紧急情况应服从学院值班人员的统一指挥。由于创业团队管理不善，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团队承担，情节严重、造成学院重大经济损失的，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重大事故要保护好现场，并立即向招生就业处及学院安保处报告，同时报警。

3. 入驻团队严禁在孵化基地内喧哗、聚餐、斗殴、闹事、赌博、吸毒及从事其他违法违纪活动，禁止团队人员留宿孵化基地或在孵化基地留宿外人，每天下班离开前做到关灯、关水、关电、关窗，锁好房门。不得在孵化基地内饲养宠物且禁止携带宠物进出孵化基地。不得携带易燃、易爆及有毒、有害等危害公共安全的物品进入孵化基地。

4. 入驻团队不要在办公室存放现金和贵重物品，现金、支票、账目、公章等重要物品以及贵重仪器设备应按规定设置必要的防盗措施，并有专人保管，定期检查其安全情况。如发生财物失窃，由入驻团队自行承担经济损失。

5. 发生安全事故，要积极采取有效应急措施，及时处理，防止事态扩大和蔓延。事故发生后，及时形成书面文字，上报时不得隐瞒事实真相，以便做好事故原因分析，做好责任者的教育工作，进一步强化防范措施。

第八条 卫生管理

1. 为创造一个舒适、优美、整洁的工作环境，树立大学生孵化基地的良好形象，各入驻团队要认真、积极主动地做好卫生清理工作。

2. 卫生清理实行责任制，项目负责人为卫生责任人。各项目团队各自

负责所属经营区域的卫生，保持工作场所整洁、有序、规范。

第五章 入驻团队的退出与项目终止

第九条 负责人变更

创业团队负责人因毕业或休、退学等须发生变更时，须向招生就业处提交《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变更申请表》（附件5），经批准后，及时办理退出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第十条 合同期满退出

创业团队合同期满并放弃续签，由招生就业处发放《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附件4），创业团队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退出。

第十一条 自动申请退出

因创业团队内部问题，团队负责人向招生就业处提交《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退出申请表》（附件6），经审核批准后准予终止协议，由招生就业处发放《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创业团队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退出。

第十二条 创业团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招生就业处将责令其停止经营，并发放《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要求其退出孵化基地：

（一）擅自变更经营范围或者增加经营范围的；

（二）对提供的场所利用率较低的，或未办理相关手续，私自转租给其他经营者的；

（三）严重或屡次违反学院有关管理规定的。

第十三条 入驻团队在收到《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后的15日内，须撤出设备，清理场地，并办理相关手续。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学院管理制度执行。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 附件：
1.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项目申请书
 2.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承诺书
 3.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项目入驻协议书
 4. 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
 5.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变更申请表
 6.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退出申请表

附件 1

编号：_____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
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经营范围：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系、专业班级：_____

项目指导老师：_____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制

二〇二一年六月

大学生孵化基地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						一寸 相片		
项目 负责 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系				专业			
	学号				班级			
	身份证号				籍贯			
	家庭地址							
实 践 经 历								
团 队 其 他 成 员	姓名	性别	所在系、专业班级		联系电话	项目中的分工		

项目计划书

（一）项目简介

（二）行业及市场前景

（行业历史与前景，市场规模及增长趋势，行业竞争对手，未来市场销售预测等。）

（三）创新点与项目特色

（项目情况，技术水平，产品或模式的创新性、先进性和独特性，竞争优势。）

(四) 生产或运营

(生产或运营方式，材料、劳动力、设备需求，质量保证，生产成本。)

(五) 投融资方案

(六) 管理模式

(合作计划，实施方案，机构设置，人员管理，销售策略等。)

(七) 风险预测及应对措施

(八) 效益预测

(未来三年至五年的销售收入、利润、资产回报率等。)

(九) 经费预算

指导老师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系意见:

系领导(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学院招生就业处意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承诺书

本人代表_____申请入驻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将严格按照学院规定的入驻程序及要求办理入驻手续并承诺：

1. 自觉服从招生就业处的统一管理、指导，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孵化基地各项规章制度。
2. 自筹资金、自负盈亏，独立承担经济 and 法律责任。
3. 保证在入驻期间不擅自改变办公场所用途，不得将场所转租他人使用。
4. 保证在入驻期间不擅自改变经营模式和经营范围。
5. 在入驻期间确保经营场所完好无损，确保办公环境整洁有序。
6. 入驻生产经营期间，因安全问题造成的损失由创业团队自行承担。
7. 在出现违反《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管理暂行办法》的情况，本人自愿接受招生就业处的处理，如给孵化基地造成损失愿意承担相应经济 and 法律责任。

创业团队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大学生孵化基地项目入驻协议书

甲方：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为扶持我院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入驻项目

经乙方申请，并经甲方评审，甲方同意乙方_____创业项目入驻孵化基地，甲方将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无偿提供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 使用期限

使用期限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按照《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乙方依法从事经营活动。
2. 乙方在使用期间，按照创业项目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否则甲方随时可以解除本协议。
3. 使用期间出现场地质量问题，影响乙方正常使用，乙方应及时报修。
4. 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水电。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学院制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在协议指定区域内合法经营，不私自占用公共区域。
2. 不得使用大功率违禁电器，人员离开时要关好门窗，切断电源水源，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3. 保持经营场所干净整洁，不留宿经营场所。
4. 承担因项目管理不善而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
5. 不得擅自对房屋进行改造，乙方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应征得甲方书

面同意，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不得擅自分割或转租。

6. 协议期满，自动解除协议关系。如入驻项目有利用本孵化基地进行工商注册的，必须在协议期满时及时做好地址变更手续，甲方不再承担相关责任，因乙方未及时做地址变更手续而产生的所有后果由乙方承担；如需继续使用本孵化基地的，需重新签订协议书。

第五条 协议终止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房屋，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及相关法律责任。

1. 将无偿使用的房屋擅自转租、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2. 项目运营停滞，致使项目用房长期处于空闲或关闭状态。
3. 擅自拆改无偿使用的房屋结构、破坏承重墙或改变用途、损坏房屋的。
4. 在无偿使用的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5. 擅自从事与申报经营内容无关的商业活动。
6.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第六条 协议期满

1. 符合入驻资格且有续约意愿的，乙方需在合同期满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再入驻。

2. 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如需提前终止，则需提前 1 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双方终止本协议。

3. 入驻项目在收到《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须撤出项目所属物品，清理场地。逾期不退出者，学院将采取强制措施。

第七条 附则

1. 本协议一式三份，其中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未尽事宜需双方另行商定。

甲方（盖章）

乙方

委托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4

大学生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公司）退出通知书

_____团队（公司）：

贵团队（公司）因_____等原因，不能继续在大学生孵化基地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符合《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孵化基地管理暂行办法》中团队（公司）退出的有关规定，现通知贵团队（公司）及时办理好相关退出手续。

具体手续	负责部门	负责人意见及签字
经营场所回收	后勤处	
招就处审核批复	招就处	

以上联由招生就业处保管。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入驻团队（公司）退出证明

_____团队（公司）退出手续已办清，自即日起正式退出大学生孵化基地。

此证明由团队
（公司）负责人
持有

招生就业处（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孵化基地入驻团队变更申请表

项目名称					指导老师			
具体 变更 情况	变更负责人 (项目不 变)	原负责人		专业班级		联系电 话		
		现负责人		专业班级		联系电 话		
	变更 团队成员	原成员						
		现成员						
入驻日期					变更日期			
变更原因详述：								
现项目负责人所在系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招生就业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注：1、变更团队必须认真如实填写申请表；

2、团队具体运营项目发生变更的，需由原负责人办理好退出手续后，再由现负责人按照相关流程重新申请入驻；

3、该表一式两份，招生就业处和团队各执一份。

附件 6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孵化基地入驻团队退出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 人		联系电话	
入驻日期			指导老师		
退出申请日期			实际退出日期		
退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请退 <input type="checkbox"/> 自离				
退出原因详述：					
团队钥匙是否归还					
招生就业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p>					

注：1、退出团队必须认真如实填写申请表；

2、退出团队如有以孵化基地地址注册营业执照的，需将地址变更或执照注销后方可退出；

3、该表一式两份，招生就业处和退出团队各执一份。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印发
